

咨询服务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GZH-ZB-202511082

项目名称：府谷县“十五五”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

合同金额（人民币）：肆拾叁万壹仟玖佰元整

采购人（甲方）：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供应商（乙方）：西安中维智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年11月27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西安中维智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府谷县“十五五”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的磋商文件要求、中标单位响应文件内容及承诺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单位：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壹仟玖佰元整（¥431900.00）。（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三、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服务内容：系统总结府谷县“十四五”以来在粮食安全保障、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仓储物流能力提升、粮油市场调控等方面取得的主要成效，深入分析当前在粮食产能稳定等方面存在的短板与薄弱环节；科学研判“十五五”时期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明确“十五五”时期府谷县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的总体思路、战略定位、核心目标及重点任务，为府谷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2、质量标准：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即为合格。

3、服务期：20个日历天。

四、付款方式

本双方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预付合同总价款40%，即人民币

(大写)：壹拾柒万贰仟柒佰陆拾元整(¥172760.00)；通过验收后5个工作日付清余下合同总价款的6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玖仟壹佰肆拾元整(¥259140.00)。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府谷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或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附中标通知书后，并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和科技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912 8720922

签约时间：2025年 11月 28日



乙方（盖章）：西安中维智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5829846151

签约时间：2025年 11月 28日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雁塔支行

账号：611301053013000093027

成交通知书

西安中维智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所递交的府谷县“十五五”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磋商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经采购人确认，并确定为此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人民币)：肆拾叁万壹仟玖佰元整 (¥：431900.00 元)

服务期：20 日历天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请你方在收到本通知后的 10 日内与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按照磋商文件以及你方在投标时承诺的各项条款，进行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中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1 月 28 日